

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关于深圳市智信精密仪器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募集资金 存放和使用情况专项核查报告

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华泰联合证券”或“保荐人”）作为深圳市智信精密仪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智信精密”、“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保荐人，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3 号——保荐业务》等法律法规的规定，对智信精密在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进行了核查，核查情况如下：

一、募集资金的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3]1171 号文《关于同意深圳市智信精密仪器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核准，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13,333,400 股，每股面值 1.00 元，每股发行认购价格为 39.66 元，募集资金总额为 528,802,644.00 元。截至 2023 年 7 月 14 日，公司实际已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13,333,400 股，募集资金总额为 528,802,644.00 元，其中承销及保荐费用含税金额为 50,000,000.00 元，公司已于 2021 年 12 月 30 日支付承销及保荐费用含税金额 2,000,000.00 元。主承销商华泰联合证券扣除本次尚未支付的承销保荐费用含税金额 48,000,000.00 元后的余额合计 480,802,644.00 元转入到公司募集资金账户。扣除其余各项发行费用（不含增值税）25,026,393.98 元，公司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 455,776,250.02 元。上述资金到位情况已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由其出具信会师报字[2023]第 ZA14888 号验资报告。公司对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制度。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加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的管理，切实保护投资者的权益，根据《中华人

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制定了《深圳市智信精密仪器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

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有关法律法规规定以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有关规定，公司及公司全资子公司苏州华智诚精工科技有限公司于 2023 年 7 月 31 日与保荐人、募集资金存储银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与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

公司在日常管理中严格按照三方监管协议的规定执行，本年度三方监管协议的履行情况良好，不存在重大问题。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募集资金专户开立及存储情况如下（含扣除银行手续费后的利息收入和理财收益）：

单位：万元

账户名称	开户银行名称	银行账号	余额
深圳市智信精密仪器股份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深圳深圳湾支行	755920424210906	19,262.67
苏州华智诚精工科技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	512913742910108	357.16
深圳市智信精密仪器股份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深圳龙华支行	755920424210707	868.73
深圳市智信精密仪器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蛇口支行	640312178	240.34
深圳市智信精密仪器股份有限公司	交通银行深圳宝民支行	443066371013007702273	3.54
深圳市智信精密仪器股份有限公司	交通银行深圳宝民支行	443066371013007701527	5.86
合计			20,738.29

三、2023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累计使用募集资金 10,182.53 万元，具体情况详见后文的《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023 年度，募集资金使用及结余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金额
实际募集资金净额	45,577.63
加：累计募集资金利息收入、理财收益及扣除银行手续费支出后的净额	243.19
减：募投项目投入使用金额（含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及超募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	10,182.53
减：购买理财产品余额	14,900.00
截至2023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专用账户余额	20,738.29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45,577.63			本年度投入募 集资金总额	10,182.53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已累计投入募 集资金总额	10,182.53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 变更项 目(含部 分变更)	募集资 金承 诺投 资 总 额	调整后投资 总额(1)	本年度投入 金额	截至期末累 计投入金额 (2)	截至期末投资 进度(%) (3) = (2) / (1)	项目达到预 定可使用状 态日期	本年 度 实 现 的 效 益	是否达 到预 计 效 益	项目可 行性是 否发生 重大 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1、自动化设备及配套建设项目	否	31,047.08	31,047.08	5,706.99	5,706.99	18.38	2024-12-15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2、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否	3,887.71	3,887.71	2,661.74	2,661.74	68.47	2025-12-31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3、信息化系统升级建设项目	否	1,176.58	1,176.58	174.80	174.80	14.86	2025-12-31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4、补充流动资金	否	4,000.00	4,000.00	-	-	-	-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40,111.37	40,111.37	8,543.53	8,543.53	-	-	-	-	-
超募资金投向										
1、补充流动资金	-	1,639.00	1,639.00	1,639.00	1,639.00	100.00	-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2、暂未确定用途的超募资金	-	3,827.26	3,827.26	-	-	-	-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	5,466.26	5,466.26	1,639.00	1,639.00	-	-	-	-	-
合计	-	45,577.63	45,577.63	10,182.53	10,182.53	-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 (分具体项目)	详见本专项核查报告之“三、2023 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九) 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详见本专项核查报告之“三、2023 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七) 超募资金使用情况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详见本专项核查报告之“三、2023 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三)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详见本专项核查报告之“三、2023 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四)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无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详见本专项核查报告之“三、2023 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八)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无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地点、实施方式变更情况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地点、实施方式变更情况。

（三）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公司于 2023 年 8 月 28 日召开了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及第一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先期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先期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合计 6,094.06 万元。华泰联合证券发表了无异议的核查意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具体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募集资金拟投入的金额	自筹资金预先投入金额
1	自动化设备及配套建设项目	31,047.08	3,657.17
2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3,887.71	2,278.05
3	信息化系统升级建设项目	1,176.58	158.84
4	补充流动资金	4,000.00	-
合计		40,111.37	6,094.06

上述先期投入已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核，并出具了信会师报字[2023]第 ZA14974 号《深圳市智信精密仪器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专项说明》。截至 2023 年 10 月 8 日，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已全部置换完毕。

（四）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公司于 2023 年 8 月 28 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和第一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建设的情况下，使用不超过 10,000.00 万元（含本数）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用于与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使用期限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到期将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华泰联合证券发表了无异议的核查意见。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不存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余

额。

(五) 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

公司于2023年8月28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和第一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全资子公司苏州华智诚精工科技有限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公司正常运营的情况下，使用不超过15,000.00万元（含本数）的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含超募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十二个月之内，在上述额度和期限范围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华泰联合证券发表了无异议的核查意见。

1、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收益情况

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本报告期收到的收益金额为63.06万元，具体明细如下：

账户名称	开户银行名称	银行账号	收益金额(万元)
深圳市智信精密仪器股份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深圳深圳湾支行	755920424210906	32.42
深圳市智信精密仪器股份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深圳龙华支行	755920424210707	24.16
深圳市智信精密仪器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蛇口支行	640312178	6.48
合计			63.06

2、期末的投资份额、签约方、产品名称、期限等情况

截至2023年12月31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投资份额、签约方、产品名称、期限等情况具体如下：

认购主体	签约银行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金额(万元)	预期年化收益率	产品期限	利息起止日
智信精密	交通银行宝民支行	对公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4,000.00	1.95%-2.70%	185天	2023.9.8~2024.3.11
智信精密	交通银行宝民支行	对公定期型结构性存款185天		1,000.00	1.95%-2.70%	185天	2023.9.8~2024.3.11
智信精密	招行深圳湾支行	对公结构性存款		5,900.00	1.85-2.5%	91天	2023.12.26~2024.3.26

认购主体	签约银行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金额(万元)	预期年化收益率	产品期限	利息起止日
智信精密	招行龙华支行	对公结构性存款		3,000.00	1.85-2.5%	91 天	2023.12.28 ~2024.3.28
智信精密	民生蛇口支行	对公结构性存款		1,000.00	1.65%-2.95%	35 天	2023.12.29 ~2024.2.2
合计				14,900.00			

(六) 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不存在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节余资金用于其他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或非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形。

(七) 超募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本次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 45,577.63 万元，扣除募投资项目计划资金需求后，超募资金总额为 5,466.26 万元。

公司于 2023 年 8 月 28 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于 2023 年 9 月 14 日召开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部分超募资金 1,639.00 万元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华泰联合证券发表了无异议的核查意见。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使用超募资金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金额为 1,639.00 万元。公司最近 12 个月内累计使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金额占超募资金总额的比例为 29.98%，未超过 30%，公司承诺本次超募资金补充流动资金后的 12 个月内不进行高风险投资以及为控股子公司以外的对象提供财务资助，剩余超募资金的存放和使用按照募集资金监管协议的要求进行。

公司本次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用于公司的业务拓展、与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活动，未直接或间接用于新股配售、申购，或用于股票及其衍生品种、可转债等交易，不存在改变募集资金使用用途、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的情形，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八)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除使用部分闲置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外（余额 14,900.00 万元），其余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均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

（九）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1、关于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进度

受国内宏观环境及市场调整等外部客观因素的影响，同时为顺应自动化设备市场的发展趋势，结合信息化管理现状和未来发展需求，经审慎研究，公司于 2023 年 10 月 27 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和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进度的议案》，依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进展情况，在项目实施主体、募集资金投资用途及投资规模均不发生变更的情况下，对投资项目实施进度调整，将“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和“信息化系统升级建设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日期由 2023 年 11 月 15 日和 2023 年 12 月 17 日调整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具体情况如下：

项目名称	预计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时间	
	调整前	调整后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2023 年 11 月 15 日	2025 年 12 月 31 日
信息化系统升级建设项目	2023 年 12 月 17 日	2025 年 12 月 31 日

华泰联合证券就上述事项发表了无异议的核查意见。

2、关于使用部分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提供借款用于实施募投项目

公司于 2023 年 8 月 28 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和第一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提供借款用于实施募投项目的议案》，为顺利推进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批准公司可使用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苏州华智诚精工科技有限公司提供无息借款 20,000.00 万元，用于建设自动化设备及配套建设项目。华泰联合证券发表了无异议的核查意见。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发生变更的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已披露的募集资金相关信息不存在未及时、真实、准确、完整披露的情况，募集资金存放、使用、管理及披露不存在违规情形。

六、会计师对募集资金年度存放和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鉴证意见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关于深圳市智信精密仪器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鉴证报告》（信会师报字[2024]第 10471 号），认为“智信精密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 年修订）》（证监会公告〔2022〕15 号）、《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 2 号——公告格式》的相关规定编制，如实反映了智信精密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

七、保荐人主要核查工作

报告期内，保荐代表人通过资料审阅、现场检查等多种方式，对智信精密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及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情况进行了核查，主要核查内容包括：查阅了公司募集资金存放银行对账单、募集资金使用原始凭证及相关业务单据、中介机构相关报告、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相关公告和支持文件等资料，并与公司相关人员沟通交流等。

八、保荐人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人认为，智信精密严格执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制度，有效执行三方监管协议，募集资金不存在被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占用、委托理财等情形；募集资金具体使用情况与已披露情况一致，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违反相关法律法规的情形。保荐人对智信精密在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无异议。

（本页无正文，为《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关于深圳市智信精密仪器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情况专项核查报告》之签章页）

保荐代表人（签字）： _____ 李世静 _____ 岳 阳

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2024 年 4 月 10 日